香江透視

鞏固中央對特區的領導

周八駿
資深評論員

中央有關部門負責人對於特區各項工作發表明確而具體的意見和建議，並非干預特區高度自治。不能孤立地理解《基本法》的相關條款。正是慘痛的挫折教訓了人們，如果中央不對特區經濟政治民生重大事務實施強有力的領導和指導，如果中央不協助年輕的特區政府把握正確的發展方向和目標，那麼，中央與特區關係將會落空，《基本法》序言所規定的實施《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根本目的──「維護國家的統一和領土完整，保持香港的繁榮和穩定」也將落空。

「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是沒有成功先例可資借鑒的偉大實踐，其核心問題是中央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係。

《基本法》第十二條亦即《基本法》第二章第一條明確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地方行政區域，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14年來，關於中央與特區關係的理解和實踐，無論香港和中央都經歷了認真而艱苦的探索。

中央對特區領導須有具體機制體現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第一個5年，關於中央與特區關係主要被理解和執行為中央與行政長官的關係。有一種觀點：只要選擇了一位為中央所信任的行政長官，那麼，這樣一位行政長官對特區和特區政府的領導便自然能體現《基本法》所規定的中央與特區的關係。

2002年下半年、尤其2003年香港政治形勢急劇演變，以活生生的事實證明：中央與特區關係遠不是上述理解那般簡單。《基本法》所規定的中央與特區關係，不僅需要一位能夠為中央所始終信任的行政長官，而且需要愛國愛港陣營在特區佔據主導地位。亦即是說，中央對特區的領導，必須有具體而可靠的機制來體現和確保。

14年來，由於香港歷史因素和現實國際政治因素，中央與特區關係是在曲折中展開，既有比較融洽的時光，也有經受考驗的時刻；至今，尚不能有把握地說中央對香港特別行政區已經建立了牢固的領導機制。

正因為此，反對派及其背後的外國主子，千方百計企圖搶在中央建立牢固領導香港的機制之前在香港實行全面普選。在這樣的意義上，盡早鞏固完善中央領導香港的機制，是香港按照《基本法》所指引的方向和目標邁向全面普選的一項不可或缺的準備工作。

完善中央領導機制是普選前的必要工作

正是在如斯背景下，國務院港澳辦主任王光亞在香港即將回歸祖國14周年之際對香港進行了工作考察，接着，也對澳門進行了工作考察。這在一定程度上是展現這一位接任港澳辦主任不足9個月的新領導人的個人作風不同於其前任，但更重要的是，貫徹中央在處理與特區關係上與時俱進的新思維。

第一，中央與特區關係固然仍然需要以行政長官為關鍵來展示，同時，中央人民政府主管港澳兩個特別行政區事務的機構的負責人，需要建立和保持與兩個特別行政區社會各界的直接聯繫。

第二，中央與特區關係固然仍然需要中央主要領導人通過接受行政長官定期述職以及在其他場合就特區經濟政治民生等重要事宜發表意見和指示，也需要中央主管特區事務的主要官員就特區經濟政治民生等重要事宜及時或適時地發表具體意見和建議。

於是，在王光亞主任先後考察香港、澳門期間，一系列新氣象不由得令人們耳目一新。

2011年6月14日，王光亞主任在總結訪問香港時公開表示，特區政府應當花更多精力關注房屋問題，「房屋問題既是民生問題，也是一個經濟問題，處理不當的話，也會演化成為一個政治問題」。並且，公開期望香港特別行政區本屆政府和下屆政府既解決香港當前所面臨的問題，也為香港長遠發展制訂規劃。

王光亞訪港貫徹中央處理與特區關係的新思維

6月16日中午，王光亞主任在總結訪問澳門時公開表示，澳門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都積極處理兩地居民都關心的住屋問題，而澳門的進展比較快，包括興建一萬九千個公屋單位以解決低收入家庭的住屋需要。他重申，住屋是經濟民生問題，對民生重視可以促進社會和諧，需要採取比較果斷的措施。關於澳門特區政府的工作，王光亞認為，可以做得更好，尤其要抓緊教育和人才培訓，進一步提升服務水平，以配合澳門發展成為世界休閒中心的目標。

中央有關部門負責人對於特區各項工作發表明確而具體的意見和建議，是否干預特區高度自治。假如孤立地理解《基本法》的相關條款，那麼，答案會是肯定的。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最初5年，關於「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主流觀點和實踐正是那樣。然而，正是慘痛的挫折教訓了人們，如果中央不對特區經濟政治民生重大事務實施強有力的領導和指導，如果中央不協助年輕的特區政府把握正確的發展方向和目標，那麼，中央與特區關係將會落空，《基本法》序言所規定的實施《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根本目的──「維護國家的統一和領土完整，保持香港的繁榮和穩定」也將落空。

千鄉紳將圍困立會 促放生舊契屋僭建

風暴升級

發展局在與鄉議局展開會談後，強調對村屋僭建「拆無赦」，所有面積多於天台一半的僭建物，一律需按「分類規管，分段執法」原則拆卸。鄉議局對此表示不滿，該局執委會決定採取一系列方案應對，包括在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於下周二（28日）舉行期間，發動逾千鄉紳到立會外請願，向政府的「擾民政策」説「不」，稍後並會就1902年「集體官契」的問題尋求司法覆核，更不排除將行動升級，令「僭建風暴」進一步擴大。

鄉議局第33屆執行委員會昨日舉行首次會議，重點討論新界鄉村屋宇僭建問題。會上，大多數委員通過下星期發動「請願行動」，要求政府重新開啟談判，在桌上解決問題。

鄉議局主席劉皇發表示，目前僭建風暴已「遍地開花」，而新界鄉郊更正值風暴中心，「受災」最為嚴重，其中涉及「舊契」的村屋高度問題仍未解決。

張學明望「與時並進」

鄉議局副主席張學明表示，在「集體官契」下興建的村屋，最多只有435.6平方呎，而政府近年來不斷大量收購新界土地作土地發展，迫使村民無可奈何下在原地加建，「其實村民的環境居住是非常惡劣，村民在村界根本無土地興建小型屋宇，以致他們無選擇下在原地加建，並非外界所指的貪得無厭」，並指政府提出的「暫緩執行」方案，與鄉紳想法有偏差，並要求政府在處理村民的居住問題時要「與時並進」。

林偉強揚言依法抗爭

副主席林偉強則指，鄉議局有見問題「久談不得共識」，加上數十萬名鄉紳對政府新建議感到不滿，故決定發動「革命」向政府請願及呈請，繼續以「上情下達」的方法理順問題，「僭建問題需要從長計議，而非令到村民有家歸不得，我們會從法律觀點捍衛村民的安居之所」。

曾樹和多妻制喻困境

屏山鄉鄉委會主席曾樹和在會上稱，新界人非外界所指般暴力，只是政府單方面提出的建議，不獲村民接受，故激起村民作出「革命」的迫切性決定，「大家講到我哋好似好暴力，其實我哋好純，你估我哋係韓農？有時只是『劇情需要』，要走出來有秩序地表示不滿」，並以香港由「多妻制」過渡至「一夫一妻制」為例，要求政府考慮讓無危險性的僭建物「有得留低」：「香港以前准許多妻制，但實行一夫一妻後，係咪要將娶落嘅殺晒佢？咁樣唔合邏輯！」

85歲的**大棠村村民梁伙甘**，一家17口住在4層樓高的村屋。他在會上訴苦指，擔心政府強行執法會無家可歸：「我住咗40年，你拆咗我哋住邊？」

梁福元促高官察民情

十八鄉鄉事委員會主席梁福元稱，有村民曾經向他表示，失去家園會考慮自焚。由於「牽涉人命」，新界27鄉下周二會出動最少30輛旅遊巴，「班師」到立法會抗議，及要求政府高層落區實地體察民情，又會考慮在短期內舉行全體村代表大會，要求當局回應，否則他們定會「集體跳海」，將行動升級。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鄉議局發動逾千鄉紳下周二到立法會請願，反對政府「一刀切」處理僭建問題。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 攝

官鄉矛盾燒到鄉郊用地規劃

再起爭議

新界土地問題接二連三「引爆」，政府計劃將54幅毗鄰郊野公園但未規劃的土地，納入分區規劃大綱圖規管用途，引發鄉紳的極大反彈，批評政府「搶完又殺」。鄉議局主席劉皇發批評，大部分位置村落或周邊的土地為私人土地，政府的做法是嚴重剝削新界原居民使用土地的權益，促請政府做事要有法律根據。漁護署署長黃志光在回應時強調，政府有責任就自然景觀進行規劃，及確保新界居民傳統生活方式。

在昨日鄉議局執委會上，多名政府官員到場解釋郊野公園規劃的未來路向，指目前全港有77幅未被劃入郊野公園的鄉郊私地及官地，其中23幅早前已經納入分區規劃大綱圖規管用途，又計劃再將剩餘的54幅的鄉郊用地納入大綱圖。

文春輝指政府先斬後奏

會上，多名執行委員群起反對，質疑政府會先刊憲後諮詢，以先斬後奏的手段處理。八鄉鄉事委員會主席曾憲強質疑，政府有計劃先進行「假諮詢」，並利用不同的命名侵略新界權益，動議應先將有關問題交由27鄉討論，「先刊憲後諮詢是先斬後奏，我們再跟政府傾落去只會對新界人不利」。大埔鄉委會主席文春輝則稱，郊野公園政策等同「希特拉政策」，不斷以環保大前提去「強搶土地」，「政府應該做好土地用途先去規劃，但現時卻不斷包裝美麗的謊言去搶地，我們的痛苦向誰説？」

黃志光強調保育有責

黃志光在回應時強調，政府有責任就自然景觀進行規劃，為防止郊野公園內會有高樓大廈，故會小心規劃保障新界居民傳統生活方式，但若在郊野公園內的私人發展權受影響，業權人可按條例要求政府賠償。

另外，位處九龍塘的前鄉議局會址，礙於截至招標結束仍未接獲標書，令鄉議局未能支付新大樓的龐大工程費用。不過，一名「熱心及關愛鄉議局」的匿名資深議員，以其私人資產作擔保，向交通銀行以鄉議局名義透支不超過5,000萬港元，並在正副主席擔保下，終解決了鄉議局的現金周轉困難。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民主黨打區選 要選民盲撐

操控選民

經所謂「協調」後，反對派各陣營計劃派出約260人，參加今年底的區議會選舉，其中民主黨就佔了一半。為「搶位」以鞏固其「反對派龍頭」的地位，該黨決定在區選中，將處理地區事務的區議會提升至「政治層面」，將區選與明年的立法會及行政長官選舉「連成一線」，希望催谷過往只在立法會選舉出來投票的支持者打破慣例出來投票，同時抵消「人民力量」的狙擊，以保障議席數目。

民主黨主席何俊仁昨日在與傳媒茶敘時，稱從過往區選的經驗可見，有1成以上的反對派支持者，認為區選「冇乜用」，故只會在立法會選舉時投票。而即令肯在區選投票者，也甚少考慮候選人的政黨背景。有部分該黨的支持者更表明，在區選不能只支持民主黨候選人，因為現任區議員「好勤力，做到嘢，唔投唔得」。

政治掛帥不看政績

不過，對民主黨而言，選民意願「不敵」現實政治的實力考量。何俊仁稱，今屆區選，直接影響到明年的立法會及行政長官選舉，所以他們定會「寸土必爭」，要求該黨的支持者「棄政績，取政治」，在區選中投票給「白鴿友」。

有政壇中人坦言，民主黨此舉，行的是「用政治指揮腦袋」策略，為爭取更多議席，而要支持者漠視區議員服務當區居民的真正角色及作用，「有理冇理都要投畀白鴿黨」，而選民會否「任佢舞」，就要拭目以待了。

面對「人民力量」的狙擊，何俊仁坦承「成日被人鬧，當然唔好過」，但稱政治最忌形象「模糊」，聲言在被罵的過程中，市民就可分清楚反對派內的不同取態，令民主黨的立場顯得鮮明，反而有利選舉，「以前有人掟蕉，市民會以為係民主黨做嘅，成日畀人鬧唔好掟蕉，嘛家分清楚喇，市民就可以作出選擇」。

阿仁擬派員選特首

被問及該黨會否派員出戰明年的特首選舉，被指有意參與特首選舉的何俊仁就稱，反對派陣營仍在討論有關問題，但就反擊公民黨議員湯家驊，指對方的「參選只為求個人民望」及「以（反對派在選委會內的）百多票向新任特首施壓」的説法，是「未免太過看得起這百多票」，又稱自己較傾向自行派員參選，而一切會交由7月舉行的會員大會決定。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荃灣補選 工聯白鴿對撼

埋身肉搏

荃灣區議會（福來選區）原區議員、民主黨的趙葭甫於5月21日病逝後，選舉事務處就此空缺安排了補選。由於今年底的區議會選舉，在政改方案通過後重要性大增，民主黨當然不想放棄這個議席。為做好新屆的部署，故決定派出報稱為校長的梅綺玲報名參選，圖繼續將該議席置於其控制下。不過，工聯會已決定派員參選，工聯會荃灣地區服務處助理幹事葛兆源，已於昨日向選舉主任遞交了提名表。

據選舉事務處發言人指，荃灣區議會（福來選區）的提名期於6月24日結束，如超過1人獲有效提名，就須要在下月24日（星期日）投票。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香港需要具創意的房屋政策

曾淵滄 博士

廿四味

港澳辦主任王光亞訪港時，公開説港府應該為市民置業做些事。特區政府馬上跟進，説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特首會交代復建居屋之事。估計復建居屋已是必然的事。不過，我認為除了復建居屋之外，港府的房屋政策也應該多些創意，以最短的時間，以市場的力量為基層提供住房。

先談公屋的供應。目前，任何人一申請到公屋，幾乎終身不搬。其中一些人富了起來，成了所謂的「富戶」，房委會要他們繳交市值租金。但是，這些「富戶」寧可交市值租金也不搬。因為所謂「市值租金」實際上依然低於市場。為了吸引公屋富戶居民搬離公屋，房委會讓公屋居民可以不必補地價買二手居屋。但是，就算不必補地價，二手居屋也不便宜，因此吸引力依然不大。

我認為為了鼓勵公屋居民在富起來之後搬出公屋，最佳的方法是讓他們賺一筆錢。方法是允許他們自由轉讓公屋的租用權，轉讓的過程可以接受轉讓費為自己的利潤而不必上繳房委會。當然，獲轉讓的新租戶也必須是符合租用公屋的家庭。

我認為，這麼做能很有效地在很短的時間釋放大量的公屋，特別是市區的公屋。市區公屋若非公屋，一個單位至少值300萬元。因此，肯定有不少人願意付高價承接公屋的轉租，有人願出高價就一定有人願意放棄。

這麼做唯一的爭議，是有人會認為這些公屋居民已經在享用公共資源，現在更進一步利用公共資源獲利，道義上説不過去。不過，我認為無所謂，就當是扶貧工作吧，是政府藏富於民的動作之一。

除了公屋應該可以自由轉讓，我認為現有居屋也可以免補地價自由轉讓給所有符合買居屋的人。補地價政策是不正確的，補地價之後，這個居屋的價格就上升了，就不是一般僅有能力買居屋的人買得起。補了地價，這個居屋就變成私人屋宇，居屋量就會因為補地價而減少。只有免補地價，居屋居民才有足夠的誘因賣出居屋以獲利。當然，居屋轉讓的對象也一定得符合購買居屋的家庭，於是社會就永遠有一批房屋適合某一個收入群的人買。

更進一步，政府也可以與地產發展商合作開發新的「私人居屋」與「私人公屋」。方法是政府可以撥出土地拍賣，但規定這些土地只准售賣給符合買居屋的家庭或只能租給有資格租公屋的居民。過去，房委會免費獲得土地建居屋而賺大錢，建公屋則因管理不善而沒有賺大錢。但是，我相信地產商會對這種私人居屋與私人公屋有興趣，爭相競投買地。這一來，政府可以照顧中、低收入社群，為他們提供另一類的居屋與公屋；另一方面又可以靠出售這類土地以增加庫房收益。

現在是時候多些創意了。